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经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详细内容请查阅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事项处于补充材料阶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12条规定，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有关决定的期限。公司将根据该申请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事项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3日